

证券代码：834879

证券简称：理工宇龙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南京理工宇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福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南京理工宇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1）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业协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法治化进程的不断深化，公司法律制度环境也呈现出新的发展变化。新公司法的实施，对公司组织和运作的法律规范提出了新的要求，强调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增强了公司运营的透明度与责任追究机制。为了适应这一变化，确保我公司能够在新的法律框架下持续健康发展，拟对现有公司章程进行及时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拟变更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9月13日届满，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陈福金、夏明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第三届监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南京理工宇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京理工宇龙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6日